

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18 年，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恪尽职守、密切关注公司重大经营管理情况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，认真审议了各项定期报告，监督检查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，忠实履行了监督职责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。现就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2018 年 4 月 3 日召开八届十八次监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九届一次监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、《公司 2017 年度报告》及其相关议案。

（三）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九届二次监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（四）2018 年 8 月 3 日召开九届三次监事会，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金山矿业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。

（五）2018 年 8 月 16 日召开九届四次监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（六）2018年9月28日召开九届五次监事会，审议通过了调整后的收购金山矿业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。

（七）2018年10月15日召开九届六次监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八）2018年12月6日召开九届七次监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二、监事会的独立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，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和讨论，认真监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重大经济活动，监督公司高管人员履行职责。按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2018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开程序、决议事项、决策程序、运作过程以及董事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议、董事会决议的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。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开程序、决议事项、决策程序及运作过程符合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。

（二）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检查，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，财务状况良好，内控制度健全。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

真实、准确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。

（三）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检查，认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并且均依据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（四）公司对外投资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所有的对外投资项目均按照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要求，履行了审批流程并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。

（五）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并有效地贯彻和执行，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，遵循了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，有效地防范了经营风险。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运行情况。

（六）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

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对募集资金存储、使用等事项均履

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，且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七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严格要求自己，规范自己的行为，董事均能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，勤勉、尽职地履行职责，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清正廉洁、忠于职守、开拓进取，未发现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情况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（八）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定期对公司保存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进行检查，对重大事项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执行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并按要求及时披露和报送，制度执行情况良好，未发生违规现象。

三、监事会2019年工作计划

2019年，监事会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和年度工作计划，突出强化监事会监督检查功能，依法依规，勤勉尽责，不断优化监督方式，加强监督力度，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，监督各项决策程序的合规性，规范公司运作，防控经营风险，维护股东权益，推动公司治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得到全面提升。

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